



著作：佛学问答二集

## 二十、答敬法居士二则

问一：在善恶争取民心的角逐过程中，佛神好比是慈悲智慧超人的联民政府。请问这观点是否正确？

答一：在宗教和平救世的宗旨来说，这观点是对的。也有人说过，在这个战伐频仍，人民日处水深火热之中，相信各宗教的教主，如释迦、耶稣、默罕德、老子、孔子等正在天堂开圆桌会议，商量应如何共同来扑灭世界的战火，拯救苦难的人民。这意思正与你说神佛的联盟政府相如。宗教旨在救世，若不救世，就不需要宗教。故就事论事，各宗教家应面向现实，共同宣传与现实社会，世界需要的教义，来解除人世的危难，至於宗教在理论上的深浅，或世法与出世法，入世与超世等分辨而非现实所急要讨论者，尽可暂置不论，待好学深思者自去参究领会好了。

问二：身为佛门弟子，是不是可以敬爱神佛为众善之首领，一视同仁？

答二：这个问题，倒是有些问题。正因其是「身为佛门弟子」，就应要神佛分明，不可随便人云亦云，失去了自己「身为佛门弟子」的身份。敬爱神佛

---

56

为众善之本，一视同仁，原亦不错，因为他们信神奉佛，一定是好心的，有善念的，那些为非作恶的人，就因他们没有宗教信仰，因果观念。不过在神佛的本身价值，我们还是应该要分清，因佛当然纯粹是善的，没有听过有「恶佛」；神呢，就不同了，有善神，也有恶神，牛鬼邪神。故以「神佛为众善之首领」，这句话就有问题了。又从深究佛理的观点来说，神有特权，有妄念，有烦恼，有生死未了；佛就不同，断惑证真，究竟菩提，论智慧，论慈悲，均非神所及得的。那，普通人对宗教采「拢侗观念」的尽可神佛不分，而我们身为佛弟子的人就不可不注意这点。又若能奉佛为无上正觉，究竟皈依之处，信念不移，那对其他神明表示敬爱，亦是一种礼貌，没有甚不可以的。平常我们见到一个有德学的人，亦向他表示敬爱，何况他是正直的神明，这自然不是说那些牛鬼邪神。

---

57